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3)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之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且乃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 僅供識別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概要如下：

- 營業額約為77,520,000港元，較去年營業額約41,090,000港元增加約89%。
- 毛利約為41,690,000港元，較去年毛利約21,810,000港元增加約91%。
-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5,980,000港元，相對去年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3,190,000港元，盈利增加約87%。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財務回顧

受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經濟高速增長及對醫療和醫院管理服務的需求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創下新高，約達77,520,000港元，較前一年度的營業額約41,090,000港元增長約89%。經營溢利約達9,050,000港元，而本集團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5,980,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中國醫療市場發展潛力巨大，而本集團於中國醫療相關行業的業務發展已證明踏上正軌。為了募集資金以增強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並鞏固其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以便進一步推展集團的業務計劃，包括未來於中國醫療行業及其他可能出現的業務的投資，於過去十二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曾進行以下集資活動：

- (i) 誠如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之本公司公佈所述，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2港元私人配售103,414,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約1,8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已按擬定用途，將約1,800,000港元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ii)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公開發售355,523,083股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作價0.08港元，須於申請時悉數支付，而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440,000港元，當中約23,440,000港元已按計劃為投資於香港及中國醫療行業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支付本公司與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成立合營企業以經營牙科服務及美容服務之代價（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之公佈），以及支付收購雄景企業有限公司（其間接持有重慶愛德華醫院有限公司之55%股本權益）股本權益之部份代價，而約3,000,000港元則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iii) 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所載，按發行價每股股份0.352港元配售2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67,900,000港元擬用作支付雄景企業有限公司之新股本權益之認購價、為未來投資於中國醫療行業提供資金，以及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約41,00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用作上述收購之部分代價，而（約7,00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作為本集團於中國發展醫療相關業務之資金。本公司擬將餘下未使用之所得款項約19,900,000港元進一步投資於中國之醫療行業，以及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
- (iv)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其關於以發行價每股0.58港元配售不超過256,0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2,000,000港元。本公司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37,000,000港元進一步投資於中國醫療行業，以及將約5,0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

營運回顧

於二零零六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將核心業務由環保服務轉型為於中國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藉此積極推展新策略。此外，本集團擬尋找日後投資於中國內地醫院或與該等醫院合作的潛在商機，包括但不限於購入本集團相信具增長潛力的中國內地醫院的股權，並考慮進行能與現有業務具互補的業務，以使有關收購能進一步讓集團受惠於醫療行業並提高股東的長遠回報。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董事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將本公司名稱由「泓迪有限公司」更改為「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標誌著本集團發展中國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業務的里程碑。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就建議收購中國上海一家醫院股本權益與莊豔秋女士訂立並無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由於意向書各方並無達成具法律約束力的正式協議，該意向書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失效，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退還全數按金。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合宣佈，本公司已訂立一項並無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藉此借助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源及專業知識，在中國合作發展醫療及保健相關業務。本公司與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訂立正式協議，合作成立一家合營公司以提供牙科服務，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向合營公司注資約3,000,000港元作為其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已完成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日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上海博愛醫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中國內地醫院提供醫療管理、培訓及顧問服務，包括就管理策略、經營及業務模式、物流及採購、工作流程及人力資源、市場推廣策略提供意見，以及提供培訓及行政支援。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林國雄先生及福州台江醫院有限公司就建議收購一間位於中國福州市的醫院的股本權益訂立並無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磋商建議收購的條款，在意向書各方相互協定下，意向書的最後完成日期已延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Wisdom Rise Group Limited 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收購雄景企業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後者間接持有重慶愛得華醫院有限公司的55%股本權益，該醫院乃於中國重慶市成立的民營醫院。進行該項收購可望促進本集團拓展中國醫療市場的業務計劃。總代價約為157,300,000港元。該項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完成，而重慶愛得華醫院有限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建議收購嘉升發展有限公司全部或部份股本權益訂立意向書。嘉升發展將於重組完成後間接擁有北京五州女子醫院的權益。北京五州女子醫院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民營醫院，在中國北京提供整容手術、婦產科、耳鼻喉科、口腔科、腫瘤科及中藥治療等綜合醫院服務。該意向書的最後完成期限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內部進行了多項發展。本集團一直善用資源推出新產品及服務、物色新業務夥伴及其他投資機會，以改善本集團之盈利基礎及資產基礎。

致謝

本人謹此感謝管理層隊伍及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之竭誠服務及寶貴貢獻，並向各股東及機構投資者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及信任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77,521	41,088
銷售成本		<u>(35,831)</u>	<u>(19,281)</u>
毛利		41,690	21,807
其他收益	7	586	40
其他收入	8	–	3,465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02)	(1,986)
行政開支		(30,069)	(18,408)
商譽減值虧損		(1,89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67)</u>	<u>(964)</u>
經營業務溢利		9,045	3,954
財務費用		<u>(949)</u>	<u>(299)</u>
除稅前溢利		8,096	3,655
稅項	9	<u>(1,227)</u>	<u>(561)</u>
本年度溢利		<u>6,869</u>	<u>3,094</u>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981	3,191
少數股東權益		<u>888</u>	<u>(97)</u>
		<u>6,869</u>	<u>3,094</u>
股息	12	<u>–</u>	<u>–</u>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盈利			
— 基本	11	<u>0.93港仙</u>	<u>0.73港仙</u>
— 攤薄	11	<u>0.71港仙</u>	<u>0.63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54	14,585
可供出售投資		143	138
商譽		47,372	1,893
		62,169	16,616
流動資產			
存貨		3,897	3,2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	77,104	30,2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48	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758	8,992
		110,807	42,546
資產總值		172,976	59,162
股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4,105	17,247
儲備		77,201	13,735
		131,306	30,982
少數股東權益		3,421	36
權益總額		134,727	31,018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	12,338	9,591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		297	111
欠董事款項		736	655
欠少數股東之款項		15,323	160
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6,000	–
應付稅項		1,227	568
		<u>35,921</u>	<u>11,085</u>
長期負債			
可換股票據		2,328	16,762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後到期		–	297
		<u>2,328</u>	<u>17,059</u>
負債總額		<u>38,249</u>	<u>28,14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72,976</u>	<u>59,162</u>
流動資產淨值		<u>74,886</u>	<u>31,4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7,055</u>	<u>48,07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可換 股票儲備 千港元	法定企業 擴展基金 千港元 (附註(c))	法定 公積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 權益總額(經重列)	13,904	56,022	-	2,935	355	-	-	-	-	(54,220)	133	19,129
換算海外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98	-	-	-	-	-	-	98
直接在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98	-	-	-	-	-	-	98
年度溢利淨額	-	-	-	-	-	-	-	-	-	3,191	(97)	3,094
年度收入總額	-	-	-	-	98	-	-	-	-	3,191	(97)	3,192
發行股份	2,780	-	-	-	-	-	-	-	-	-	-	2,780
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	-	4,448	-	-	-	-	-	-	-	-	-	4,448
發行開支	-	(627)	-	-	-	-	-	-	-	-	-	(6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開支	-	-	-	-	-	449	-	-	-	-	-	449
行使購股權	563	336	-	-	-	(336)	-	-	-	-	-	563
行使購股權所產生之溢價	-	585	-	-	-	-	-	-	-	-	-	585
可換股票據股本部分	-	-	-	-	-	-	499	-	-	-	-	499
轉入儲備	-	-	-	-	-	-	-	37	37	(74)	-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之 權益總額	17,247	60,764	-	2,935	453	113	499	37	37	(51,103)	36	31,018
換算海外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154	-	-	-	-	-	-	1,154
直接在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1,154	-	-	-	-	-	-	1,154
年度溢利	-	-	-	-	-	-	-	-	-	5,981	888	6,869
年度收入總額	-	-	-	-	1,154	-	-	-	-	5,981	888	8,023
發行股份	24,076	81,226	-	-	-	-	-	-	-	-	-	105,302
供股	8,623	1,725	-	-	-	-	-	-	-	-	-	10,348
發行開支	-	(2,753)	-	-	-	-	-	-	-	-	-	(2,75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開支	-	-	-	-	-	5,000	-	-	-	-	-	5,000
行使購股權	242	141	-	-	-	-	-	-	-	-	-	383
於行使購股權時轉入股份溢價	-	113	-	-	-	(113)	-	-	-	-	-	-
轉換可換股票據	3,917	11,165	-	-	-	-	(430)	-	-	-	-	14,652
發行認股權證	-	-	2,068	-	-	-	-	-	-	-	-	2,068
認股權證發行開支	-	-	(231)	-	-	-	-	-	-	-	-	(231)
收購附屬公司導致少數股東權益增加	-	-	-	-	-	-	-	-	-	-	2,497	2,497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特別儲備	-	-	-	(41,580)	-	-	-	-	-	-	-	(41,580)
轉入儲備	-	-	-	-	-	-	-	112	112	(224)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 權益總額	54,105	152,381	1,837	(38,645)	1,607	5,000	69	149	149	(45,346)	3,421	134,727

附註：

- (a)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約2,935,000港元指本公司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於二零零一年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股本總額之差額。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於年內下降約41,580,000港元，下降金額即於年內收購付屬公司之已付代價與商譽及所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應佔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間之差額。

- (b)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撥出10%除稅後溢利淨額為法定公積金（除非公積已達致附屬公司繳足資本之50%）。待董事會及有關政府當局批准後，法定公積金僅可用作抵銷累積虧損或增加資本。
- (c)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撥出5%至10%除稅後溢利淨額為法定企業發展基金。董事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指定之範圍內，可酌情決定實際撥出之百分比。
- (d)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Triumph Sky Finance Limited及Happy Woodstock Limited訂立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藉私人配售方式按每份認股權證0.02港元之價格發行103,414,000份認股權證換取現金代價。每份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權力於發行當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按初步認購價0.62港元（可予調整）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於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將於各方面與於相關認購日期之本公司現有繳足股款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八日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101號成報大廈19樓1902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製造及銷售環保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生產及銷售密胺及其相關產品。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值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詮釋4	釐訂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採納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導致本集團於下列範圍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並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所呈報之數字構成影響：

財務擔保合約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經修訂）「財務擔保合約」。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財務擔保合約乃界定為「需發行人作出特訂付款之合約，以彌償持有人因指訂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原訂或經修訂條款於到期時作出付款所蒙受之損失」。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財務擔保合約並非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入賬，惟該等合約會披露為或然負債。財務擔保僅會於履行財務擔保責任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可靠地估算時確認撥備。

於應用此等修訂後，由本集團作出但並無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將初步以公平值減作出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列賬。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會以下列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訂之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

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借貸向銀行作出企業擔保。由於該等擔保須本公司於附屬公司未能根據彼等借貸之條款於到期時支付本金或利息時向銀行作出賠償，故該等擔保為財務擔保合約。

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追溯應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存在之財務擔保。採納有關準則對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影響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增加	4,280	—
財務擔保合約增加	(4,280)	—
	<u>—</u>	<u>—</u>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申請該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7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在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項下之重列法 ³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8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之範圍 ⁴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9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⁶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⁷
香港(國際財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	服務特許安排 ⁸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展之會計期間生效

3. 地區及業務分類

分類資料乃按兩種分類格式呈報:(i)按地區劃分之首要分類報告方式;及(ii)按業務劃分之次要分類報告方式。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大陸（「中國」）及韓國，而該等營業地區乃本集團呈報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下表為本集團地區分類資料之分析。

	營業額		業績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1,938	12,614	(244)	5,812
中國	53,666	12,919	31,640	8,211
韓國	21,917	15,555	7,132	8,299
	<u>77,521</u>	<u>41,088</u>	<u>38,528</u>	<u>22,322</u>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			586	40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30,069)	(18,408)
經營業務溢利			9,045	3,954
財務費用			(949)	(299)
除稅前溢利			8,096	3,655
稅項			(1,227)	(561)
本年度溢利			<u>6,869</u>	<u>3,094</u>

資產負債表

	分類資產		分類負債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25,251	27,079	17,426	3,976
中國	68,169	18,102	9,014	3,686
新加坡	-	-	200	200
韓國	2,378	3,003	2,156	3,112
	95,798	48,184	28,796	10,974
未分配	77,178	10,978	9,453	17,170
	172,976	59,162	38,249	28,144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折舊與攤銷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20	990	348	571
中國	2,683	12,216	1,523	496
韓國	270	479	391	560
	3,073	13,685	2,262	1,627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 收款項減值撥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317	13	67	207
韓國	-	-	-	757
	317	13	67	964

業務分類

本集團從事：(1)環保及環保相關業務，包括(i)污水處理系統及環保設施安裝、工程及管理；提供環保分析及計量服務以及(ii)製造及銷售環保產品；(2)製造及銷售密胺物料及其相關產品；(3)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製造及 銷售環保產品		污水處理系統及 環保設施安裝、工程 及管理、提供環保 分析及計量服務		製造及銷售密胺物料 及其相關產品		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640</u>	<u>8,682</u>	<u>21,917</u>	<u>25,164</u>	<u>21,907</u>	<u>7,242</u>	<u>33,057</u>	<u>-</u>	<u>-</u>	<u>-</u>	<u>77,521</u>	<u>41,088</u>
分類資產	<u>707</u>	<u>2,604</u>	<u>10,281</u>	<u>20,819</u>	<u>48,962</u>	<u>19,286</u>	<u>34,528</u>	<u>-</u>	<u>78,498</u>	<u>16,453</u>	<u>172,976</u>	<u>59,162</u>
資本增加	<u>-</u>	<u>501</u>	<u>270</u>	<u>479</u>	<u>959</u>	<u>12,216</u>	<u>1,724</u>	<u>-</u>	<u>120</u>	<u>489</u>	<u>3,073</u>	<u>13,685</u>

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894	15,538
已向供應商支付之訂金	22,392	267
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項下之已付訂金	-	10,000
有條件買賣協議項下之已付訂金	11,250	-
已付訂金	19,489	1,409
預付款項	517	1,554
其他應收款項	562	1,443
	77,104	30,211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付款方式主要為記賬，連同繳交訂金及分期收款。除若干長期客戶及分期收款（一般須於發出後1至2年內支付）外，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後30至90日內支付。以下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賬齡		
0至90日	19,981	11,403
91至180日	1,201	427
181至365日	-	1,287
超過365日	2,703	5,987
	23,885	19,10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附註(b)）	(991)	(3,566)
	22,894	15,538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566	2,602
壞賬撇銷	(2,642)	-
本年度減值虧損撥備	67	964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991	3,566

5.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可換 股票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56,022	-	-	1,452	-	(71,787)	(14,313)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4,448	-	-	-	-	-	4,448
發行開支	(627)	-	-	-	-	-	(6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開支	-	449	-	-	-	-	449
行使購股權	336	(336)	-	-	-	-	-
行使購股權產生之 溢價	585	-	-	-	-	-	585
可換股票據股本部份	-	-	-	-	499	-	499
本年度虧損	-	-	-	-	-	(25,535)	(25,535)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60,764	113	-	1,452	499	(97,322)	(34,494)
發行股份產生之 溢價	81,226	-	-	-	-	-	81,226
供股產生之溢價	1,725	-	-	-	-	-	1,725
發行開支	(2,753)	-	-	-	-	-	(2,75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開支	-	5,000	-	-	-	-	5,000
行使購股權產生之溢價	141	-	-	-	-	-	141
行使購股權時轉入股份溢價	113	(113)	-	-	-	-	-
轉換可換股票據	11,165	-	-	-	(430)	-	10,735
發行認股權證	-	-	1,837	-	-	-	1,837
本年度虧損	-	-	-	-	-	(9,384)	(9,384)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52,381</u>	<u>5,000</u>	<u>1,837</u>	<u>1,452</u>	<u>69</u>	<u>(106,706)</u>	<u>54,033</u>

- (a)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之集團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總資產淨值與本公司就收購發行之股份之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b)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Triumph Sky Finance Limited及Happy Woodstock Limited訂立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藉私人配售方式按每份認股權證0.02港元之價發行103,414,000份認股權證換取現金代價。每份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權力於發行當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按初步認購價0.62港元（可予調整）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於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將於各方面與於相關認購日期之本公司現有繳足股款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47	4,757
應付增值稅	2,597	432
其他應付款項	5,994	4,402
	<u>12,338</u>	<u>9,591</u>

以下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賬齡		
0至90日	2,151	4,333
91至180日	407	68
181至365日	784	5
超過365日	405	351
	<u>3,747</u>	<u>4,757</u>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代表就安裝環保分析及計量服務、銷售環保產品、提供有關服務及製造密胺物料及其相關產品，以及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已收及應收第三者之總淨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製造及銷售環保產品	640	8,682
製造及銷售密胺原料及其相關產品	21,907	7,242
污水處理系統及環保設施安裝、工程及管理、 提供環保分析及計量服務	21,917	25,164
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33,057	—
	<hr/>	<hr/>
	77,521	41,088
	<hr/>	<hr/>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503	35
雜項收入	83	5
	<hr/>	<hr/>
	586	40
	<hr/>	<hr/>
	78,107	41,128
	<hr/> <hr/>	<hr/> <hr/>

8.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務之溢利乃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董事酬金	2,269	337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0	910
其他員工成本	10,930	9,695
	<u>13,689</u>	<u>10,942</u>
核數師酬金	580	3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7	964
陳舊存貨撥備	66	—
銷售成本	33,021	11,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由本集團擁有	2,164	1,586
—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	98	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17	13
就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235	925
開發成本	—	1,108
	<u>—</u>	<u>1,108</u>
及計入：		
其他收入：		
壞賬收回	—	916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	—	254
貿易應付款項撥回	—	2,285
匯兌收益淨額	—	10
	<u>—</u>	<u>3,465</u>

9.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稅務虧損，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該國現行稅率計算撥備。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撥備－中國	1,227	574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香港	—	(13)
	<u>1,227</u>	<u>561</u>

1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約9,38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535,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溢利淨額約5,98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19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39,693,935股（二零零六年：438,751,90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之普通股已兌換下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本公司有三類潛在攤薄之普通股：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購股權。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已假設被兌換為普通股，而溢利淨額則會調整以抵銷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減去稅務影響）。

就計算購股權而言，根據未行使購股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每年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所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須發行之股份數目相比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981	3,191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扣除稅項後)	514	203
	<u>6,495</u>	<u>3,394</u>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9,693,935	438,751,909
就購股權之假設行使作出調整	157,609,072	1,544,406
就認股權證之假設行使作出調整	103,414,000	–
就可換股票據之假設兌換作出調整	15,527,950	96,716,418
	<u>916,244,957</u>	<u>537,012,733</u>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0.71港仙</u>	<u>0.63港仙</u>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亦從事製造及銷售環保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並製造及銷售密胺及其相關產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顯示營業額較上年度有所改善。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約為77,52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之41,090,000港元增長約89%。經營溢利約9,05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之3,950,000港元增長約129%。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為有5,980,000港元,相對二零零六年之溢利淨額3,190,000港元,盈利增長約87%。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改善,主要由在中國製造及銷售密胺物料及其相關產品及提供醫院管理服務之營業額貢獻所帶動。該等新產品及服務之營業額約為54,960,00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70%。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下降約40%至約1,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1,990,000港元。有關下降主要由於銷售與節能產品之佣金開支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30,07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410,000港元），增加約63%。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就年內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權結算之股份基礎付款約5,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就此項非現金流量開支作出調整，行政開支由於供股及公開發所涉之專業開支增加、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以及旅費增加而上升約36%。

業務回顧及展望

污水處理業務

本集團有關政府及商業項目之污水處理業務主要透過韓國之Youngdong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Co., Ltd.（「Youngdong」）進行。Youngdong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合共約為21,92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550,000港元）。

本集團亦向香港公共及私人房屋提供清潔及配套服務，包括清洗天台鹹淡水箱、油缸及水缸。此業務分支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營業額約為48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90,000港元）。由於盈利能力下降，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已終止經營此業務分部。

節能產品及酵素處理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節能產品及酵素處理分支之營業額合共約為1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770,000港元）。營業額大幅減少是因產品需求減少所致。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本集團已將此業務分支分判予一家香港本地公司經營。

密胺物料及其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透過一家在中國福建省的全資附屬公司柏源（福建）化工有限公司製造及銷售密胺物料。密胺物料為用作製造家庭用品之原材料，為注重環保之國家廣泛應用，屬耐用、無毒及容易處理之原料。本集團亦買賣環保家庭用品。此等環保家庭用品由環保密胺物料（其於注重環保的國家被廣泛採用）所製。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密胺物料及環保家庭用品的總營業額約為21,91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200,000港元）。

環保顧問及醫院管理服務

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本集團與中國若干醫院簽訂服務協議，於節能、污水處理及改善醫院空氣及水質等環保範疇提供專業顧問服務。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服務之營業額約為2,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80,000港元）。

除為醫院提供環保服務外，本集團亦將其服務分判予中國一家醫院管理公司，由該公司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服務錄得營業額約23,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已完成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日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上海博愛醫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中國之醫院提供醫療管理、培訓及顧問服務，包括就管理策略、經營及業務模式、物流及採購、工作流程及人力資源、市場推廣策略提供意見，以及提供培訓及行政支援。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該等服務所貢獻之營業額約為8,0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未來展望

鑑於中國之經濟增長迅速及更多人日益著重健康之重要性，董事相信中國之醫療市場於未來將為本集團提供大量業務商機。

董事擬於中國潛力豐厚之醫療業中開拓更多商機，包括（但不限於）在未來投資於中國醫院或與彼等合作（包括但不限於持有董事認為具增長潛力之中國醫院之股本權益）之可能性，以及考慮進行可與本集團現有業務互相補足之業務，作為收購事項後之進一步行動，以從醫療業增長中獲益，以及於長遠提升股東之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4,7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99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完成公開發售，為本公司合共籌集約28,440,000港元資金。於本年度，本集團支付約20,000,000港元作為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之76%已發行股本之現金代價。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總值約為110,81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2,55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總額則約為35,92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090,000港元）。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3.09（二零零六年：3.8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之76%已發行股本。日景集團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中國之醫院提供醫療管理、培訓及顧問服務。收購之總代價（包括現金及本公司股份）為96,860,000港元。是項收購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無）。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業務之功能貨幣主要為港元、韓圓及人民幣，故此本集團承受匯率波動。由於外匯變動風險穩定，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之若干定期存款5,05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及短期銀行貸款的抵押品。年內已取用的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達6,000,000港元。

分類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環保產品生產及銷售及環保顧問服務，以及提供醫療及管理服務。地域方面，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透過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日景集團有限公司，將業務擴展至中國上海。有關該等業務之財務資料載於附註3。

股本架構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為17,246,517港元，分為344,930,33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以供股方式發行172,465,166股新普通股，基準為每兩股面值0.05港元之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認購價為0.06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及四月二十五日，分別有4,848,750份購股權獲行使及有4,848,750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七月二十日及十月十六日、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及三月十九日，總額合共15,500,000港元之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已兌換為合共78,329,868股股份。

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成為無條件，據此，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126,000,000股代價股份予吳文東先生（日景集團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完成以公開發售方式發行355,523,083股新普通股，基準為每兩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之認購價為0.08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為54,104,860港元，分為1,082,097,2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56名（二零零六年：156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詳情載於下表：

地區	員工人數
香港	15
福建	94
上海	17
韓國	3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6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940,000港元）。員工成本增加乃由於年內之薪金、津貼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增加所致。本集團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資歷釐定僱員報酬。除基本酬金外，香港員工的福利亦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花紅及醫療保險，而中國內地員工則享有基本長者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本集團亦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員工提供績效獎勵，推動員工繼續為本集團提供更優質之服務，並藉著吸引之資本分派及股份擁有權，讓彼等為增加盈利作出更大之貢獻。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除本報告所披露的偏離事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透過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保障並為股東爭取最大利益，藉以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其條款嚴謹度並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列之規定買賣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特別查詢後得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該行事守則及規定買賣標準，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

董事會和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翁國亮先生 (主席)

陳漢朝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楊金潤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沈毅斌女士 (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陳金山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翁加興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蔣濤博士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裕民醫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炳權先生

徐筱夫先生

余濟美教授

董事會現時由五位執行董事 (包括主席)、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在適合本集團需求的技能及經驗方面均取得平衡。董事會負責制訂企業策略、審批全年及中期業績、接續規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股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特別委託管理層處理的主要企業事務包括：編製全年及中期賬目，以便於對外公佈前由董事會審批，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計劃行動，落實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和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要求、規則及條例。

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的背景及資格，詳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六／零七年度年報中。所有董事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和精神在本集團的事務上。每位執行董事均具備充足經驗擔當有關職位，能有效及富效率地履行職責。翁國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董事會內各董事之間並無關係。

本公司已委任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備適當充足之經驗及資格，能執行彼等之職責，保障股東利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均為一年，分別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起計，並須按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然而，除非訂約各方另行協定，委任可由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每位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於本公司之獨立性發出之確認書。根據該等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已經劃分，並非由同一人執行。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制訂本公司的整體策略，而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之管理。

董事會每季定期舉行會議，以審議及批准本集團業績公佈。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	出席率
翁國亮先生 (主席)	1/4
陳炳權先生	3/4
徐筱夫先生	3/4
余濟美教授	3/4
陳漢朝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0/4
楊金潤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0/4
沈毅斌女士 (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2/4
陳金山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0/4
翁加興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0/4
蔣濤博士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1/4
王裕民醫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0/4

除了上述之董事會年度定期會議外，倘在其他情況需要董事會就某特定事項作出決定，董事會亦會召開會議。

董事薪酬

遵照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陳炳權先生，其他成員包括徐筱夫先生及余濟美教授，彼等皆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功能包括釐訂所有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益及報酬款項，包括任何就離職或終止委任應付之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計有：相若公司支付之薪金、各董事付出之時間及所負職責，本集團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推出與業績掛鈎的酬金。

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惟成員已通過書面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新委任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獲授權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任何臨時空缺或（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條件下）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合資格人選將提呈董事會以供考慮，而甄選準則主要根據對彼等之專業資格及經驗的評核。董事會挑選及推薦人選出任董事時，應已考慮適切本集團業務之技能及經驗之平衡。

然而，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聘事宜，並審視外聘核數師所進行的非核數職能。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須就外聘核數師在核數方面的服務支付合共約58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00,000港元）。此外，本公司亦須要就外聘核數師於本年度就收購日景集團有限公司及公開發售進行之工作支付合共約530,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29條以書面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審閱年報及年度賬目、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提供意見及見解；及(ii)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包括陳炳權先生、徐筱夫先生及余濟美教授。彼等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炳權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曾舉行四次會議。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各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率
陳炳權先生	3/4
徐筱夫先生	3/4
余濟美教授	3/4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經審核全年業績，均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充份披露。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檢討該等監控是否行之有效。內部監控制度乃根據本集團之特殊需要及所面對之風險設計。

經考慮本集團之規模，董事會認為無須於現時設立內部審核團隊。然而，本集團設立之主要監控程序為執行董事對日常業務作出監控，並由負責營運以及財務、資訊系統及人力資源等主要部門之經理提供支援。下文所述內部監控之主要元素已於整個回顧年度內執行：

- 批准資本開支及付款之程序；
- 向管理層提供定期財務資料以檢討本集團之表現；
- 明確界定管理層之架構及職務。

董事與核數師各自的職責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之財務報表。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審核就董事編製的財務報表發出獨立意見，並僅將該意見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報告。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沈毅斌女士、陳金山先生、翁加興先生及蔣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炳權先生、徐筱夫先生及余濟美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